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杨云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杨云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杨云女士仍在公司任职副总经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杨云女士的辞职报告在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杨云女士董事会秘书的职务原定任期为2023年12月20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云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上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863,809股。杨云女士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杨云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杨云女士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及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梦婷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孙梦婷女士熟悉证券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良好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中关于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要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梦婷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980股，持有公司股票期权14,400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且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不适合担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孙梦婷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聘任孙梦婷女士为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孙梦婷女士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21-64950939

传真号码：021-64851208

电子邮箱：huace@huace.cn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高泾路599号D座

特此公告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附件：孙梦婷个人简历

孙梦婷，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4月出生，获得德国慕尼黑工业大学与武汉大学双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

2016年7月加入华测导航，就职于总经办。2017年2月至2018年8月任华测导航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8月至2019年5月任恺英网络资深投资者关系；2019年11月至今任华测导航投资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梦婷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980股，持有公司股票期权14,400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且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不适合担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情形。